**2022年潍城区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公告**

为进一步充实社区工作力量，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和服务效能，经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80名。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条件

1、拥护党的领导，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和较强的组织纪律观念；

2、有志于社区工作，热爱社会管理，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吃苦耐劳，乐于奉献，勇于创新，有一定的文字功底和组织协调能力，能熟练操作各种办公软件；

3、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无违法违纪记录；

4、身体健康，具有适应岗位需要的身体条件；

5、年龄35周岁以下(1987年5月29日以后出生），具有助理社会工作师及以上职称者放宽至40周岁以下(1982年5月29日以后出生）；

6、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2022年应届毕业生须在2022年7月31日前取得学历证书，在职学历须在报名开始日期前取得学历证书。留学人员在2022年7月31日前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7、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应聘：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在各类招考中违规违纪在禁考期内的人员；现役军人；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应聘，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作为条件应聘；具有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

二、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进行，采取网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与考察、公示、聘用的程序进行。

1、报名及缴费。报名时间： 5月30日9:00—6月5日16:00。 查询时间：5月30日11:00—6月6日16:00。应聘人员须认真阅读招聘公告，登陆潍城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信息公开栏目\区民政局页面(http://www.weicheng.gov.cn/WCQZWGK/QMZJ/)，如实填写、提交个人报考信息资料，上传照片（一寸近期正面免冠照片，JPG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20K）。符合条件的报考人数达不到招聘计划数3倍，酌情核减招聘计划。通过资格初审后，要在6月6日16:00前，登陆报名网站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手续的，视为放弃。笔试考务费的收取标准为每人40元。缴纳成功后不办理退费手续。

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人员，不实行网上缴费，在通过资格初审后，在规定的缴费时间内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和身份证的原件、复印件到潍城区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潍城区区级机关行政办公中心3号楼102房间）办理减免考务费审核确认手续。审核成功后，考生确认完成，逾期者视为自动放弃。

减免考务费的证明材料包括：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最低生活保障证明和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有关证明。

准考证打印时间另行通知。

2、资格审查。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须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如发生现场资格审查与网上初审结果不一致的现象，以现场资格审查为准。应聘人员须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及一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应聘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资格审查的，视为自动放弃。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身份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潍城区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报名表》（在打印准考证时一并打印）。属在职人员应聘的，应出具有用人管理权限的部门或单位同意应聘的证明。

对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对不符合招聘条件的，一经发现并查实，取消其报考或聘用资格。

1. 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笔试占

40%、面试占60%，总成绩满分100分。

（1）笔试。笔试委托专业考试机构统一命题，采用闭卷的方式，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及从事社区工作应具备的基本业务知识。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助理社会工作师和社会工作师，笔试成绩分别加5分、8分，不重复累加，应于笔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现场提报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逾期不报视为没有。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3的比例确定面试对象，不足1：3的，按实际人数确定面试对象。如末位成绩并列的，一同进入。

（2）面试。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综合分析、组织协调、人际沟通、语言表达等相关能力。面试成绩满分100分，合格分为60分，低于60分的不予聘用。面试考务费70元。

考试结束后，按考生各项成绩乘以权重之和合成为考试总成绩。各项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尾数四舍五入。若出现考试总成绩相同的情况，面试成绩高的排在前。

4、体检与考察。根据考试总成绩，按拟招聘人数1：2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对象。体检参照现行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执行。应聘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

体检合格者确定为考察对象。采取调阅档案、到公安派出所进行户籍调查、到工作单位（户口所在地社区）考察谈话的方式进行考察。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

5、公示、聘用。根据考生总成绩、体检、考察情况确定拟聘用对象，并在网上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没有异议或反映有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选择街道，再由街道分配到社区，并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聘用后最低服务年限为3年。对反映有影响聘用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将暂缓聘用，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因应聘人员放弃体检、考察或体检、考察不合格，或在办理聘用手续前放弃聘用资格等原因，出现招聘岗位空缺的，在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被录用人员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报到，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的，或在办理聘用手续前提出放弃聘用资格的，取消聘用资格。空缺员额从体检考察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6个月内（以录用公告日为准）如出现聘用人员辞退辞职等情况的，空缺岗位可以从体检考察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三、薪酬待遇和管理

实行聘用制，试用期1年。试用期间薪酬按拟定岗位起始等级的基本工资标准发放。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签订聘用合同，按等级确定薪酬，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在试用期内确难以胜任工作的，不予聘用。3年为一个聘期，期满后根据考核结果决定续聘或解聘。新聘用人员设立最低服务年限，最低服务年限为3年（含试用期），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离职的，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四、其他事项

1、本次招聘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文件和本招聘简章规定执行。设立监督咨询电话：8188497，请在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8:00）拨打。如发现违纪违规行为，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2、本次招聘的考试所有信息均通过潍城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信息公开栏目\区民政局页面（http://www.weicheng.gov.cn/WCQZWGK/QMZJ/）予以发布，请考生密切关注网站通知。为方便考生，还通过“潍城服务365”微信公众号发布有关信息，请微信搜索“潍城服务365”关注并获取相关信息。要保持通讯畅通，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3、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出现任何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等，均与招聘机关无关。

4、本次招聘笔试、面试、资格审查、体检等环节，将严格按照新冠疫情防控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考生理解、支持和配合。

5、未尽事宜本公告由潍城区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2022年潍城区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报名表

潍城区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20日